泰州市推进产业科创强市建设行动方案

（公开征求意见稿）

为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科技创新的重要论述和对江苏工作的重要讲话精神，贯彻落实“在推动科技创新和产业创新融合上打头阵”重大要求，全力推进产业科创强市建设，为江苏打造具有全球影响力的产业科技创新中心作出泰州贡献，特制定本行动方案。

一、总体要求

聚焦“大海新晨”现代产业体系、“8+13+X”产业链群，坚持科技创新与产业创新双轮驱动，不断深化科技体制机制改革，实施创新主体培优育强、现代化产业体系蓄势赋能、创新平台筑峰提效、科技成果加速转化、区域创新协同发展和创新生态持续优化等六大行动，加快建设产业科创强市，为奋力谱写“强富美高”新泰州现代化建设新篇章提供强劲的科技支撑。

二、总体目标

到2027年，全市“大海新晨”现代产业体系、“8+13+X”产业链群不断优化、创新动能持续增强，支撑我市建成长三角具有重要影响力的先进制造业基地、产业科创强市。

创新主体不断壮大。国家高新技术企业2700家以上，省级以上专精特新企业1000家以上，省科技领军企业、独角兽（潜在独角兽）企业、瞪羚企业100家以上，国家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X家以上，科创板上市企业X家以上，累计招引重点科创项目450个。链内规模以上工业企业研发机构覆盖率85%以上。

创新平台逐步完善。生命健康泰州实验室发挥重要支撑作用，建成省级以上重点实验室7家、概念验证中心X家、技术创新中心X家、制造业创新中心X家、产业创新中心X家、工程研究中心X家、工程技术研究中心X家、企业技术中心X家、省标杆孵化器X家。累计建成重大创新平台33家，“一园区一产业一平台”格局初步形成。

创新要素加快集聚。全社会研发投入占地区生产总值比重2.9%以上。人才资源总量突破X万，其中高层次人才超过X万人。科技型企业贷款余额达930亿元，创业投资基金规模达X亿元，享受研发费用加计扣除政策企业超过X万家。

创新成果竞相涌现。依托市产研院建设专业研究所X家，实施重大科创项目7个，与龙头企业联合建设创新中心X家。万人高价值发明专利拥有量X件以上，技术合同成交额年均增长5%以上，省级首台（套）产品超100个，制定标准规范超X项。

三、重点任务

（一）创新主体培优育强行动

1. **梯度培育创新型企业。**打造科技型企业、专精特新企业、上市企业培育梯队，推动创新型企业“拔节生长”。强化企业创新主体地位，实施科技型中小企业“育苗工程”、高新技术企业“新锐行动”、创新型领军企业“先锋计划”，建立“一企一策”服务档案，分类实施精准服务，不断壮大创新型企业“雁阵”。实施专精特新企业培育计划，引导中小企业聚焦主业、苦练内功、强化创新，掌握细分领域“独门绝技”。开展上市培育专项行动，对照不同板块上市条件进行多维画像，筛选种子选手，支持“硬科技”“专精特新”企业优先上市。

2. **加速招引科创项目。**围绕“8+13+X”产业链群，梳理链上关键环节和缺失环节，绘制产业链招商图谱，有针对性招引补链、延链、强链科创项目。更好发挥产研院、离岸创新特色优势，积极对接高水平高校院所和高能级孵化器，吸引集聚一批技术含量高、成长性好、爆发力强的“小而美”项目。统筹优化全市科技和招商资源，建立市区联动、部门协同的科技招商工作机制，年均招引重点科创项目110个以上。

3. **加强关键核心技术攻关。**发挥企业科技创新“出题人”作用，强化从企业和产业实践中凝练应用研究任务，研究提出技术需求清单，编制关键核心技术攻关清单，健全需求导向和问题导向的各类计划项目形成机制。充分发挥企业技术创新“答题人”作用，强化技术创新组织实施能力，综合运用“揭榜挂帅”、定向委托等新型组织方式，推动更多研发由企业主导。支持企业主动牵头或参与市级科技计划项目，上争更多省级科技计划项目。

（二）现代化产业体系蓄势赋能行动

4. **加快推动优势产业转型升级。**聚焦生物医药、健康食品、海工装备和高技术船舶、化工及新材料、金属新材料及制品等优势产业领域，建设产业公共服务平台，为产业发展提供有力支撑。凝练产业链关键共性技术，组织高校院所开展协同攻关，解决产业链“卡脖子”难题。持续推进“智改数转网联”，开展“人工智能+”行动，释放产业数字化应用场景优势和数字产业化数据资源优势，以智能化改造、数字化转型赋能优势产业升级。

5. **培育壮大战略性新兴产业。**鼓励支持汽车及零部件、新一代信息技术和智能装备、新能源等产业领域龙头企业，联合高校院所、创新平台、上下游企业，组建创新联合体，攻克一批关键核心技术，实现产业链强链补链延链。依托市产研院，深度链接省产研院、长三角国创中心创新资源，招引集聚一批战略性新兴产业项目，推动产业规模持续壮大。

6. **超前布局建设未来产业。**聚焦“未来产业泰州化”“泰州产业未来化”，建立未来产业投入增长机制，支持兴化、靖江重点布局深海深地空天装备产业，支持泰兴布局前沿新材料、氢能产业，支持姜堰布局人工智能、新型储能产业。支持医药高新区（高港区）布局合成生物、细胞和基因技术产业，建设省首批未来产业先行集聚发展试点（合成生物），争创国家级未来产业先导区（合成生物）。

（三）创新平台筑峰提效行动

7. **构建高能级实验室矩阵。**支持重点企业、高校院所、创新平台通过研发合作、平台共建、成果共享等方式参与生命健康泰州实验室建设，构建从原始创新到产业化应用高效转化通道，力争建成省实验室和国家队列研究中心。推动扬子江全国重点实验室产出更多重大创新成果，支持龙头企业与高校院所联合开展基础研究攻坚和应用基础研究，争创一批省级以上重点实验室。立足优势产业细分行业，把握交叉融合趋势，面向前沿技术领域，开展市重点实验室建设工作。

8. **提升产业链内规上企业研发机构覆盖率。**全面梳理“8+13+X”产业链群规上企业研发机构建设基础，引导企业有计划、可持续增加研发投入，统筹推进工程研究中心、企业技术中心、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外资研发中心建设，认定备案一批市（区）级研发机构、提档升级一批市级研发机构、建设一批省级以上研发机构。落实企业研发机构税收优惠措施，切实增强企业建设研发机构、开展研发创新的积极性。

9. **加快推进“一园区一产业一平台”格局。**高水平推进北大医学部泰州创新中心、南医大泰州医药研究院等重大创新平台建设，争创省级概念验证中心、技术创新中心。引导医药高新区生物制品产业孵化器做优做强，支持滨江复合新材料创新园等孵化载体向高向新向专发展，争创省标杆孵化器。充分发挥省、市产研院“强磁场”作用，持续推进长三角医学先进技术创新中心、半导体先进陶瓷研究所、材料表面工程技术研究所等创新平台建设，推动产业能级跃升。梳理全市重点园区主导产业关键创新平台分布情况，以市（区）为单元统筹资源配置，支持各园区立足自身比较优势、聚焦细分产业赛道，建设契合产业创新需求的创新平台。

（四）实施科技成果加速转化行动

10. **深化产教融合创新。**实施一流学科专业建设工程，推进产学研协同创新，打造更多学科专业高峰。支持泰州学院对标“大海新晨”及“8+13+X”产业链群，调整优化专业体系，优先建设生物技术、化工新能源、智能制造等特色专业。支持在泰高校建设高水平产业科技创新平台，深化与重点园区合作，积极创争国家级、省级“双创”示范基地。统筹高等教育、职业教育、继续教育，联合行业企业、科研院所深度参与、共同建设产教融合基地，推进职普融通、产教融合。

11. **深化“泰智汇”产学研合作品牌。**坚持企业“出题人、答题人、组织者、转化者”的地位，编制“企业技术需求”清单；常态化对接高校院所，结合全市“大海新晨”现代产业体系、“8+13+X”产业链群和企业技术需求，编制“高校院所科技成果”清单，精准开展产学研活动，提升创新成果转化落地效率。发挥特色产业CTO联盟作用，组织龙头企业与高校院所、科研机构共建联合创新中心，推动创新需求、技术供给“双向奔赴”。

12. **畅通成果转化渠道。**完善全市技术转移转化体系，常态化办好科创集市，建成江苏省技术产权交易市场泰州分中心，鼓励支持高校院所在泰州建设成果转移泰州分中心。打造科技成果开放日品牌，定期组织全市高等院校、新型研发机构、重大研发平台，按需求、分主题面向科技企业、行业协会展示科技成果，提供关键核心技术攻关、合同科研、科技金融等服务。鼓励在泰高校采用“先使用后付费”方式，将科技成果许可给中小微企业使用，促进科技成果就地转化。每年组织实施重大科技成果转化项目10项以上，培育“三首两新”产品150个。

（五）区域创新协同发展行动

13. **优化市域创新格局。**以医药高新区（高港区）为核心，培育壮大自主创新能力强的大健康地标产业，打造全市科技创新策源地。支持靖江对标苏南，深化科技创新体制机制改革，争创国家创新型县（市）；支持泰兴围绕国家创新型县（市）建设，推动科技、人才、产业、金融深度融合；支持兴化、海陵、姜堰争创省创新型示范县（市、区）。以省级高新区、经开区为主阵地，引聚科技、人才、资本等创新要素，建设一批创新浓度高、硬科技企业集聚的创新节点，形成各具特色、优势互补发展格局。

14. **主动融入长三角一体化。**全力融入苏南，全面融入上海，通过共办科创集市，共建离岸创新中心和飞地园区等方式，加强与环太湖科创圈、上海都市圈联动协同。支持泰州医药高新区和上海张江园区共建长三角生物医药协同创新示范区，支持靖江—江阴工业园区跨江融合，协调推动泰兴化工中试基地融入苏州实验室“网络体系”。积极加入长三角创新联合体，鼓励链主企业与高校院所共建研发平台，合力开展技术攻关。支持市产研院探索长三角科创一体化发展新模式、新路径，打造长三角区域协同创新样板。

15. **积极融入全球创新网络。**坚持更高质量“引进来”与更大步伐“走出去”相结合，借助省产研院资源，吸引海外知名大学、科研机构、跨国公司等在泰设立研发机构或技术转移机构。深化与新加坡、德国等国家和港澳地区的科技创新合作，鼓励企业建立海外研发机构、离岸创新中心。建好用好以ICGEB－区域研究中心为代表的国际顶尖创新平台，支持企业与境外科研院所开展联合技术研发。积极上争国家部委资源，争取承办国际性会议，进一步提高对外开放合作水平。

（六）创新生态持续优化行动

16. **强化科技金融赋能。**鼓励优质创投机构在泰设立股权投资基金，用好省战略性新兴产业专项母基金和市天使投资基金，撬动更多资本投早、投小、投长期、投硬科技。进一步优化企业科技创新积分管理，构建新型科技创新积分评价体系，突出积分结果场景应用，强化金融赋能企业创新。推广“创新积分贷”“苏科贷”等特色信贷产品，推动“苏创融”“泰科融”等政策落地见效，探索发展科技保险，支持优质企业上市融资、并购重组、债券发行。

17. **优化人才引育模式。**深入推进青年和人才友好型城市建设，大力实施重点人才计划，充分用好各类引才留才政策，吸引更多人才选择泰州、扎根泰州。扎实开展“泰州日”和高层次人才引进梧桐专项“路演日”活动，办好办优“凤城英才”“智创泰州”创新创业大赛。深化人才综合服务体系建设，持续壮大以科创、产业为主体的人才队伍。完善科教协同育人机制，推行教育科技人才评价贯通认定、一评多用。高水平建设科技镇长团、产业教授、科技副总、技术经理人等科技人才队伍。

18. **加强知识产权保护。**推进国家知识产权强市试点城市建设，建立高价值专利培育库，高质量运营知识产权保护中心、运用促进中心，集聚一批优质知识产权服务机构，打造知识产权服务要素高度集中“综合体”。在各市（区）布局建设市知识产权保护中心分中心，围绕产业集聚区建设产业知识产权运营中心，支持泰州医药高新区等争创省级知识产权服务业集聚区、国家级区域知识产权运营中心。拓展知识产权“一站式”服务内容、“一网通办”范围，推动知识产权智慧政务服务体系建设。

四、保障措施

（一）强化组织领导。充分发挥市委科创委作用，通过召开全体会议、专题会议以及书面报批等方式定期研究重大事项、重要工作，及时协调解决重大问题。各地、各部门要健全责任机制，加强科研力量、资源平台、区域创新等方面统筹，细化行动方案具体任务举措，确保各项任务落地见效。

（二）强化政策保障。完善以政府投入为引导、企业投入为主体的多元化科技投入体系。聚焦企业创新全周期、产业发展全链条，制定出台《产业科创强市若干政策措施》，明确支持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为产业科创强市建设提供政策保障。

（三）强化氛围营造。充分利用各级各类媒体，加强对行动方案及若干政策措施的宣传解读。讲好企业创新发展故事，加大对创新创业者的表彰奖励和宣传力度，大力培育和弘扬创新创业精神，营造崇尚创新的氛围环境。